

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致：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现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作为公司主要股东，目前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雪龙集团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2、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3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For and on behalf of
HONGKONG LUYUAN HOLDING CO., LIMITED
香港綠源控股有限公司
香港綠源控股有限公司

.....
Authorized Signature(s)

2025 年 2 月 26 日

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致：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现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作为公司主要股东，目前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雪龙集团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2、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3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宁波维尔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

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致：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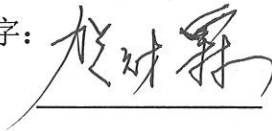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现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目前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雪龙集团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2、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3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实际控制人签字：



贺财霖

2025 年 2 月 26 日

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致：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本人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现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目前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雪龙集团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2、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3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实际控制人签字：



贺频艳

2025 年 2 月 26 日

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致：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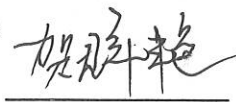
本人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现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1、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目前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雪龙集团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2、无其他重大事项。

3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实际控制人签字：



贺群艳

2025 年 2 月 26 日